

证券代码：300375

证券简称：鹏翎股份

公告编码：2015-114

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董事会秘书任期即将届满，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，公司决定继续聘任刘世玲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刘世玲女士简历如下：

刘世玲，女，出生于1981年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，大学本科学历，文学学士。自2004年起任职于本公司，历任总经理秘书、总经办主任、董办主任，2013年1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刘世玲持有公司股份0.0968%（180,000股）；与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与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亲属关系、无关联关系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；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刘世玲女士已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培训，并获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。《关于继续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独立董事也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

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12月4日